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8年1月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8年1月8日（星期一）11: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董瑞勇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无缺席监事；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符合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确认，监事会认为：经认真审核，按照《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2015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满足，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本次申请解锁的激励对象办理相关手续。

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15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符合条件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月8日